

樟树至吉安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 科技项目（八）合作研究服务采购公告

1. 采购条件

本次招标项目 樟树至吉安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以下简称“本项目”）已由 江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以 赣发改交通〔2021〕1029号 文批复，初步设计已由 江西省交通运输厅 以 赣交高速字〔2022〕9号 文批复，施工图设计已由 江西省交通运输厅 以 赣交高速字〔2022〕14号 文批复。

该项目科技项目已列入江西省交通运输厅 2025 年度第一批重点工程科技项目预安排计划，项目业主为 江西昌泰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建设资金来自 项目业主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项目出资比例为 项目资本金约占总投资的 26.78%，由项目业主自有资金解决，其余资金利用国内银行贷款解决，采购人为 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樟树至吉安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建设项目办公室。现资金已落实，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对本项目科技项目（八）合作研究服务进行公开采购。

2. 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2.1 项目概况

项目起点位于樟树市昌傅镇境内的樟树枢纽南端，起点桩号 K0+000；终点位于吉安市吉州区兴桥镇境内的吉安南枢纽东北端，终点桩号 K104+845；路线途经宜春市樟树市，新余市渝水区，吉安市峡江县、吉水县、吉州区共 5 个县（市、区）的 14 个乡镇，建设里程 104.845 公里，项目批复概算 121.17 亿元。

全线共设置主线桥梁（含分离立交）7525 米/85 座（其中特大桥 868 米/1 座，主跨 152 米），改扩建枢纽互通 1 处，一般互通 6 处，新建服务区 1 处，改扩建服务区 1 处。

主要技术标准：项目全线采用双向八车道的高速公路标准，设计速度为 100 公里/小时；主线以两侧拼宽为主，局部路段采用单侧拼宽或改建，整体式路基宽度 41 米，分幅路基宽 20.5 米。路面结构为沥青混凝土路面；桥涵设计汽车荷载等级采用公路-I 级；设计洪水频率：特大桥 1/300，其它桥涵、路基 1/100；通航等级为 III 级通航；地震动峰值加速度为 0.05g，沿线设置安全、监控、通讯、收费、供电照明及服务交通工

程及沿线设施。

2.2 标段划分及采购范围

本次采购划分为 1 个标段，即 KJ8 标。采购范围及主要工作内容如下：

标段	项目编号	课题名称	课题内容
KJ8	2025ZG010	基于材料制备工艺和交通组织协同优化的RAP固废高值化利用关键技术研究	1. 江西省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RAP应用及交通组织现状调研分析。 2. 基于多尺度界面融合理论及新型级配设计方法的RAP掺量提升技术研究。 3. 基于固废利用的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交通组织评价指标及方法。 4. 基于VISSIM微观仿真的固废利用改扩建工程交通组织动态设计方法。

2.3 服务期限及质量要求

2.3.1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科技项目全部预期成果完成止。

2.3.2 质量要求：通过科研验收。

3. 供应商资格要求

3.1 本次采购要求供应商具备的资质要求、业绩要求、信誉要求、项目负责人资格、其他要求见附表1至附表5。

3.2 本次采购项目 不接受 联合体。

3.3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本次采购活动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采购活动，否则相关采购活动均无效。

3.4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参加采购活动。

3.5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供应商不得参加采购活动。

4. 采购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请于 2025 年 3 月 11 日 17 时 00 分至 2025 年 3 月 14 日 17 时 00 分将填写完整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的报名登记表、授权委托书（如有）和经办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身份证彩色扫描件发送至__jxzxzb0809@163.com__邮箱进行报名（报名登记表和授权委托书的格式详见附件 1 和附件 2），报名后应及时和采购人进行电话确认（不含节假日），经采购人确认后 24 小时内将采购文件发送至供应商提供的电子邮箱。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报名或者非正常方式获取的采购文件及相关资料的均视为无效，不具备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资格。

4.2 采购文件每套售价 0 元，逾期不提供。

5. 响应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采购人不组织工程现场踏勘，不召开采购预备会。

5.2 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2025 年 3 月 19 日 09 时 30 分，请供应商于 2025 年 3 月 19 日 9 时 00 分至 2025 年 3 月 19 日 09 时 30 分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和授权委托书）将响应文件面交采购人，递交地点：江西交通咨询有限公司（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区洪州大道西 999 号）1 楼开标室。

5.3 未按采购文件要求包封、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响应文件必须面交采购人，不接受邮寄等其他递交方式。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采购公告在江西省国有企业采购交易服务平台（<http://www.jxgqcg.com>）、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https://www.jxgsgl.com>）、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https://www.600269.cn>）网站发布。

7. 联系方式

采购人名称：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樟树至吉安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建设项目办公室



地 址：江西省吉安市峡江县巴邱镇人民南路 28 号

联 系 人：李先生

电 话：0796-3660261

采购代理机构：江西交通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区洪州大道西 999 号

联 系 人：邓女士

电 话：0791-86611680

电 子 邮 件：jxzxzb0809@163.com



2025 年 3 月 11 日

附表 1： 资格审查条件（资质最低要求）

标段	资质等级要求
KJ8	供应商应同时满足下列要求： 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

附表 2： 资格审查条件（业绩最低要求）

标段	业绩要求
KJ8	无

附表 3： 资格审查条件（信誉最低要求）

标段	信誉要求
KJ8	<p>供应商应同时满足下列要求（联合体响应的，指联合体各方）：</p> <p>①未被江西省交通运输厅及其上级单位取消在江西省内的投标资格或禁止进入江西省公路建设市场且处于有效期内。</p> <p>②未被责令停业，暂扣或吊销执照，或吊销资质证书。</p> <p>③未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存在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p> <p>④未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s://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p> <p>⑤未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p> <p>⑥供应商、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如有）、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在近三年（指2022年1月1日至采购公告发出的前一日，下同）内无行贿犯罪行为。</p>

附表 4： 资格审查条件（项目负责人最低要求）

标段	人员	数量	资格要求
KJ8	项目负责人	1	具有副高级及以上职称

附表 5： 资格审查条件（其他要求）

标段	其他要求
KJ8	无

附件 1：报名登记表

樟树至吉安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
科技项目（八）合作研究服务采购报名登记表

供应商名称	(加盖供应商公章)	所响应标段	
法定代表人姓名及 身份证号码		手机	
委托代理人姓名及 身份证号码		手机	
接收采购文件及相 关资料的电子邮箱			
附：法定代表人和其委托代理人（如有）的身份证扫描件			

附件 2：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如有）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樟树至吉安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科技项目（八）合作研究服务__采购的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响应文件有效期期满。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彩色扫描件（双面）。

供应商：_____（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名）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名）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1、如果响应文件由委托代理人签署，授权委托书应按本格式的书面方式出具，并由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亲笔签名，不得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如果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响应文件，则不需提交授权委托书。